



LEAD-China
Institute of Environment & Development
Hongtai Office Building,
Yard 19, Minwangyuan
Dongcheng District, Beijing 100013
Tel: 86-10-5131-9202
Fax: 86-10-5131-9204

LEAD 同学捐款使用办法（试行稿）

1. LEAD 同学捐款界定

LEAD 同学捐款,是指 LEAD 各期同学捐赠给 LEAD-China 项目办公室用于 LEAD 培训奖学金的款项(以下简称捐款)。

2. 奖学金发放标准与程序

2.1 奖学金获得者应符合以下条件:

- 自愿申请;
- 确实有经济困难;
- 来自草根民间机构或地方政府或地方学术研究机构优先

2.2 国内奖学金获得者名单由评审委员会根据上述条件讨论决定;评审委员会由项目办公室、核心教授组及 LEAD Fellows 的代表组成。大额捐赠人(一名奖学金以上)可以由捐赠人在入选名单中指定受益人。

2.3 每期最多提供 15 个国内奖学金名额,每人获得当期学费一半的支持,如果同学奖学金捐款不足,则由 LEAD 中国办公室提供资助;如果捐赠款有当年节余,则转入下年使用。

3. 捐款使用监督

捐款的使用由 LEAD 同学监督。LEAD 同学监督办法由 LEAD 同学会制定。LEAD-China 项目办公室接受捐赠者对捐款使用情况的质询。

4. 捐款使用报告

LEAD-China 项目办公室每年第一季度向 LEAD 同学公布上年度捐款使用情况说明。

5. 附则

捐款使用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。